

孤独的义务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尹成姬著 安松元译
《孤独的义务》

弱者的的心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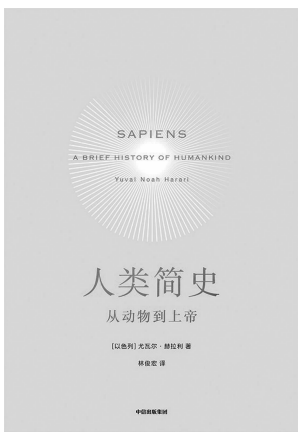
□张怡微

继薇塔·萨克维尔-韦斯特《激情耗尽》、赵海珍的《光之护卫》后，“惊奇WonderBooks”图书工作室又推出了一本好看的小说集：尹成姬所作的《孤独的义务》。尹成姬与赵海珍年龄相仿，都是上世纪70年代初出生的韩国女作家。1999年，尹成姬凭短篇小说《积木搭建的房子》获《东亚日报》的新春文艺奖，由此步入文坛，二十余年的创作生涯中，她只出版六部短篇集、两部长篇、一部中篇，却获得了包括韩国年度艺术奖、现代文学奖、黄顺元文学奖、东仁文学奖等一系列重大奖项。这是我第一次阅读她的作品，却被深深打动。在她的作品中，边缘人不断变换讲述身世和软弱的策略，让我们读到毫无必要被歌颂的生活幻象。那时亲历过失望的人才懂得的教训。

小说集开篇的作品《在U形弯道埋下藏宝图》曾获韩国现代文学奖，故事说的是一对新年出生的寒门姐妹，从降临时开始，就被贫穷的父亲计划着要如何精确计算出出生时间，以此获得医院新年第一位新生儿奖励。这争分夺秒的计算代价极为惨痛，母亲因被刻意干预生产时间而离世。父亲是一个坏人吗？小说接着往下叙述，似乎并不是。父亲有七个同父异母的弟弟，个个都不是善茬。相较之下，他兢兢业业地孝顺父亲（及其情人），又要照顾年幼的女儿，“无论多忙，爸爸每天都会紧紧地抱我们一次。”爷爷过世之后，七个叔叔争产，父亲开出了离奇的分配条件，他说“让我扇你们一人一个耳光，就当是我放弃财产的代价”，叔叔们“排着队把自己的右脸伸到爸爸跟前”。这荒诞的场面仿佛是要解构《圣经》。然后父亲在一节火车上离世，让打耳光这段故事显出告别人间的意味。铁路，于是成为“我”伤痛延展的超现实空间，也是在这个地方，“我”遇到了好友O.O的工作曾是地铁司机，会在国家经济下行时遇到许多想不开的人，这特殊的职业伤害让两颗心的距离莫名拉近。她们在玩耍中遇到了W，一位女演员的私生女，三人玩花牌，又遇到了离家出走的高二女生，这位年轻女孩掏出了一张藏宝图，几人决定尝试寻宝。小说一直没有说，姐姐去哪儿了。直至小说尾声时，“我”才在那个爸爸算好的理想出生时间，对姐姐说了一声“生日快乐”。姐姐已不在人世，“我”已成为自己的姐姐，世上的“我”再没有任何人。“我”和女朋友们探险般地搭建出了梦幻的生计——一家馒头铺子，可以赚到钱的那种，“我”也成了别人的“姐姐”。如果我们还原这个悲伤的故事，其实说的是无尽的凄凉和孤独。不过尹成姬并没有那么写，她把这不祥的出身和贫穷的代价像和面一样和成了活色生香的等级：从“不辣筋面”到“疯狂筋面”，后者因辣到疯狂的滋味，让她们几个边缘人积累起了翻身的财富（“四栋小住宅楼、四辆小车”）。正因分配得过于平均，又让故事的虚幻特征凸显，让人不敢相信这样的事可能会发生。

在许多短篇小说中，尹成姬都设计了颇具仪式感的道具。如《有人在敲门》的第一句话就是“他吹响了一声长哨”，揭开的却是一位勤力守信的公务员不断被亲情、被工作剥削去生活期望的真相。《小小心算王》亦是通过“计时”来布置作品的文学结构。市政厅的钟楼在台风后出现了故障，先是慢两分钟，后来每个月会多慢十分钟。市政厅职员忧郁地预感到，“人们老是盯着变慢的钟表，也会不知不觉地失去生命活力”。这位职员曾经是少年心算大会的冠军，却不想这小学时候获得的鼓励，是他一生中最高光的成就，他因此上了电视。成年后，他没有忘记小时候感受到的一切美好，还因为那位曾经称呼他为“小小心算王”的主持人罹癌过世，系着黑领带上，却没有任何人注意到他的哀悼。市政厅要在钟楼位置重盖新的标志建筑，有人反对，有人支持。处理这些尴尬的场景，让职员想起了自己的童年，母亲出走，父亲和邻居撕破脸，从邻居家屋顶掉落。当他不知该如何面对这些变故时，就拿路上车牌上的数字做加法。所谓的“心算王”，并不是一个真正的荣誉，而是被迫应对童年创伤时娴熟的逃避方式。

尹成姬笔下的人物，无论多么庸常，都有自己的生活秩序，有清醒的自我认知。这种认知卑微到什么地步，《有人在敲门》中主人公甚至知道自己对生活的掌控力，最多就是一把指甲刀。然而作家似乎又不同情他们，不赋予他们逆袭的奇迹，她只是凝视他们的心意，走过他们的心路，越走越崎岖。小说集中我最喜欢的故事，是与书名同名的篇目。出生在愚人节的孩子，长大了选在愚人节结婚。家庭的变故因疾病而起，最终却错位落在中药材的事故。出走的爸爸最终是为了帮孩子找一种“有甜味的草药”，承担起了生活里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这种任务是什么呢？是寻找苦中甜，寻找荒原中的声色、冷峻中的温馨。这可不就是文学的任务吗？



人类简史

从动物到上帝

以色列作家尤瓦尔·赫拉利著 林俊宏译

「尤瓦尔·赫拉利」著 林俊宏译
《人类简史》
中信出版社

幸好我们懂得合作

□陆远

从物种进化的角度看，人类在非常短的时间里成为小小寰球的“主宰者”是一件非常不可思议的事。

如果从古猿露西算起，人类存在的历史已经超过300万年了。在这300多万年的绝大部分时间里，人类一直就只是一种弱小的、边缘性的生物。虽然人类很早就已经进化出容量很大的大脑，也能够制造锋利的石器，但是我们的祖先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只能靠采集植物、找寻昆虫、追杀小动物，甚至吃豺狼虎豹留下的腐肉过活，面对大自然这个神威莫测的“君王”，我们先祖们的每一天，都是在对生存危机的焦虑和恐惧中艰难度过的。

然而，奇迹在差不多10万年前突然发生了，人类一跃而占据食物链的顶端。这次飞跃的意义要远远超过此后人类文明史上让我们倍感自豪的所有成就。要知道，其他曾经站在金字塔顶端的动物，至少都要花费数百万年的时间，才有可能通过演化取得相同的位置，而人类的进化之快、力量之大，简直令整个自然瞠目结舌。

让人类有如神助的奥秘究竟是什么？历史学家尤瓦尔·赫拉利在《人类简史》中称之为“认知革命”。在赫拉利看来，在所有的物种当中，只有人类能够建立（赫拉利用的词是“虚构”，强调集体形成过程中认知和观念发挥的巨大力量）一种集体概念——比如国家、民族、社会等等。这些概念虽然抽象，却具有无比强大的凝聚力，让人类能够有意识地分工合作，守望相助。

读《人类简史》到这里，我想起学者威利斯回忆的美国人类学家玛格丽特·米德的一段往事。

20世纪60年代，在米德的一次公开演讲后，有听众提问：发掘出一个原始部落的遗址后，您怎么判断它是否已进入早期文明阶段？坐在台下的威利斯心里猜想，答案可能是从中发现了陶罐或者鱼钩，要不就是碾米的石臼。没想到，米德的回答却是：文明的最初标志，是部落里出现受伤后又愈合的股骨。她解释说，在一个完全野蛮的部落里，个体的生死纯粹取决于残酷的丛林守则：优胜劣汰，除了少数特例，多数受伤的个体都无法生存下去，更别说等到骨伤痊愈了。如果在一个部落的遗址中出现了大量愈合的股骨，就说明这些原始人在受伤后得到了同伴的保护和照顾，有人跟他们分享火堆、水和食物，直到他们的骨伤愈合。米德意味深长地说：这正是文明与野蛮之间最根本的区别。

某种程度上，懂得互助与合作，并在互助与合作的过程中建立一整套文明与认同的无形之网，是人类能够“逆袭”最重要的社会原因。直到今天，我们依旧不敢想象，如果没有全人类的互助与合作，在肆虐的病毒面前人类的命运会怎样。

不过，别高兴得太早。人类在生物链上过于仓促地飞跃，未必就一定是好事。其他动物经历了漫长的演化过程，因此生态系统有足够的时间发展出种种制衡，避免它造成太大的破坏。相比之下，人类转眼就登上顶端，不仅让生态系统猝不及防，就连我们自己也不知所措。大自然预留的那根伏线，以一种叫作“人类中心主义”的方式如影随形。在过去数万年的时间里，人类每一次巨大的物质进步，都是以征服、改造乃至摧毁自然的方式进行的。如果说，在工业革命以前，人类对自然还多少保有一些敬畏的话——就像拿破仑在阿尔卑斯山脚下油然而生的那种敬畏，那么机器大生产打破了敬畏心在我们内心设下的最后一道防线，人类从内心认为，我们已经得到了自然的“臣民”，变成了“主人”。

但是，在人类文明史的每一个阶段，自然都在用一种低沉却很清晰的声音警告我们这个有点得意忘形的物种：无视我的存在，你们会付出巨大的，甚至不可承受的代价。有人曾经问英国著名小说家毛姆，“生命的意义究竟是什么？”作家回答道：“毫无意义，人类的出现，不过是自然对环境做出的反应罢了。”作家的话很悲观，但是也很深刻——一切深刻的思想都是悲观的——但我们寻常人至少要永远牢记的是：对于自然来说，我们永远是过客，人类需要大自然，而自然本不需要人类。

所幸，在危机面前，人类那种互助与合作的天性或许是我们最后一根稻草。赫拉利在《人类简史》以及系列相关著作中一再强调，21世纪，需要所有人跳出短视的窠臼，跳出人类中心的局限，以更大的格局和眼界观照人与自然的共生与未来。人类生存与环境问题，从来不是某一个地区、某一个国家、某一个行业、某一类人才需要的关心。除非对生存危机的体认和解决环境问题的迫切性成为社会共识，我们是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它的。

2024年，世界需要一个新文明的起点。

崩人快语



「意」保罗·乔尔达诺著 魏怡译
《黑与银》
上海译文出版社

她的名字叫安娜

□蒯乐昊

保罗·乔尔达诺的第三本书《黑与银》是一个异数，当读者已经接受了这位粒子物理学博士的文学作品，往往会以科学性作为其内核，他却交出了一个凡俗平易的写作命题：他们家的保姆，A女士，得了癌症，从此不能来他家帮工了。

这确实有别于他以往的创作，来自真实的生活经历，亦以第一人称写就。相比起小说，它更像一部散文，甚至喃喃自语的日记。A女士是作者雇佣的保姆，作家新婚的妻子怀孕的时候，他们请来A女士帮忙照料家务，为卧床的妻子做饭。A女士操持的美食很快俘获了这对年轻的夫妇，她反对他们去吃快餐和简易的炸鱼，坚持用自己复杂而健康的烹饪，喂饱不谙世事的小夫妻，甚至力邀主人去自己家中，用印花餐布、银餐具和沉甸甸的镶着金边的酒杯，向他们展示传统生活的尊严和仪式美。A女士不仅理所应当地成了新生儿的保姆，连作家和妻子诺拉，在她无微不至又略带霸道的照料下都退化成了巨婴，一同被其收养了。

作家所在的科研单位没有前途，他想搬去其他国家发展，但妻子表示反对，A女士坚定地站在女人这边，面对井然有序的家庭生活，男人让步了。

诺拉给A女士起了个绰号：“芭贝特”。这个名字，来自女作家凯伦·布里克森的小说《芭贝特之宴》。芭贝特本是法餐大厨，在沦为难民后，被丹麦一个偏远小村庄里的姐妹好心收留，成了她们的女佣。枯燥的乡村生活如一潭死水，但芭贝特让朋友代买的彩票竟然意外地中了大奖，奖金高达一万法郎，大家都以为，芭贝特得到财富后就能脱身而去，但芭贝特却用这一万法郎，在牧师一百周年的诞辰集会上，为全村做了一顿奢华的正宗法餐，她要她把所知道的生之美好，回赠给收留了她的乡村，这折射着丰饶之光的法餐盛宴，顶级食材搭配顶级佳酿，让禁欲了一辈子的清教徒村民们目瞪口呆。

作家雇佣的“芭贝特”没有中大奖的幸运。相反，她被命运的概率抽中，罹患肺癌，尽管她这辈子从未抽过一支烟，总是呼吸着最新鲜的空气。

A女士辞工不干了，她得应付一次又一次的化疗、脱发、虚弱，以及将极其准时到来的死亡之前，那一天少于一天的日子，小说主人公一家的生活也因此陷入坍塌。首先是孩子，埃马努埃尔一直以来把保姆视为奶奶，他无法理解为什么她突然从他的生活中消失了，他感到愤怒和失望。紧接着是主人公和妻子诺拉，缺少了A女士结构性的支撑，他们生活中间的漏洞开始暴露出来，婚姻危机也显得难以弥合。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曾经确信，诺拉的银色，与我的黑色，正在缓慢地融合；同样一种带着金属光泽的柔滑的液体，最终将流淌在两个人的体内。”这是男主人公所相信的爱，两个介质完全不同的人，会因为结合而变得相似，彼此交融和改变，但最终他发现情况并非如此。“我想错了。我们都想错了。有的时候，生活就如同漏斗，会变得越来越狭窄。由情绪构成的乳液，会逐渐分层；诺拉的开朗和我的忧郁；A女士黏稠的坚定，和我妻子奇妙的无序；我逐年培养起来的清晰的数学式推理，以及芭贝特未经雕琢的思想，尽管交往频繁，且彼此之间存在着亲情，每个人却始终与他人分离。”保姆的离席让他体会到，无论他们以怎样的名义共同生活，黑与银，将永远是两股不相兼容的金属熔岩。

没有解决方案，婚姻也没有起色。但A女士终于解脱了，被埋在了她生前就为自己买好的墓地里，跟她的亡夫葬在一起。她与丈夫精心收藏的古董，甚至都未被打开来看过，就被捐给了慈善机构。餐桌和碗柜留给了诺拉，仿佛还在继续伺候他们吃好每一顿饭。在去A女士墓地吊唁的途中，他们迷了路，怎么也找不到那块属于芭贝特的墓碑。

最后还是孩子，对成人世界里的爱与死亡灵敏得像地震仪一样的孩子，埃马努埃尔，找到了他保姆最后安眠的地方，他在墓地里大声呼叫：你们过来，她在这儿！并马上爬上了长长的大理石墓碑，就像他生前常常吊在保姆身上一样。

也只有孩子，趴在墓碑上抚摸着照片，喊出了她的名字，不是A女士，也不是芭贝特。一个早已被人遗忘的名字：安娜。

远见近拾

微言达义